An aerial photograph of a town nestled in a valley. In the foreground, there are several long, white residential buildings with dark roofs. To the right, a river flows through the town.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lush green hills and mountains under a blue sky with scattered clouds.

镇安县大坪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公示版】

大坪镇人民政府
2024年10月

前言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要求，发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在国土空间保护开发中的战略引领和刚性管控作用，结合大坪镇实际，编制《大坪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简称《规划》）。

《规划》是贯彻新发展理念的空间蓝图，是对镇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细化落实，是各类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活动的总依据，是编制村庄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的总遵循。

规划范围包括镇域和镇区两个层次。其中，镇域为大坪镇行政辖区全域国土空间，总面积约137.64平方公里；镇区总面积约0.39平方公里，由红旗村和园山村组成。

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近期至2025年。



目 录

01 承上启下，明确发展目标与定位

02 全域统筹，优化国土空间格局

03 城乡融合，促进乡村振兴发展

04 全域治理，推进全要素整治修复

05 品质提升，打造宜居城镇空间

06 夯实基础，保障通达韧性安全

07 完善机制，提升空间治理效能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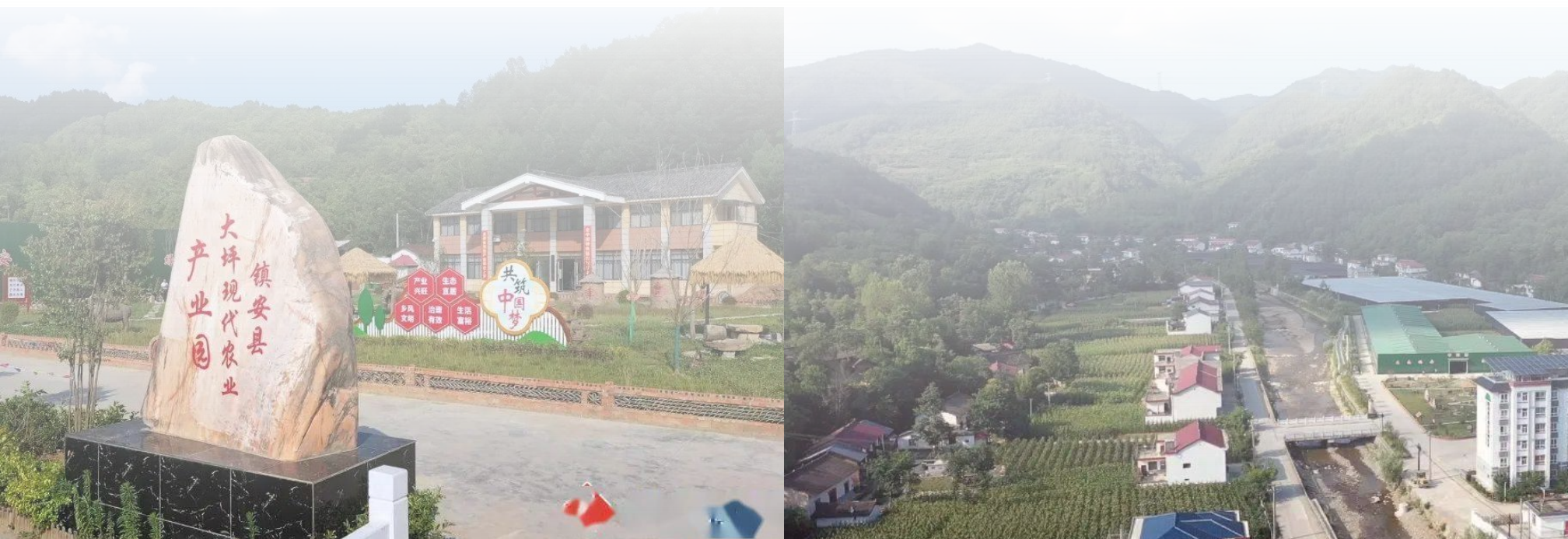
承上启下 明确发展目标与定位

- 1.1 战略定位
- 1.2 发展目标
- 1.3 城镇规模

战略定位

商洛市现代农业展示窗口

镇安东部乡村旅游目的地



发展目标

至2025年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重要控制线全面落实，城乡建设水平明显提升，产镇融合显著加强，国土空间保护、利用、治理和修复水平明显提升，充满活力的城乡发展格局基本形成。

至2035年

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全面提升，基本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安全和谐、富有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的国土空间格局，全面建成镇安东部乡村旅游目的地。

城镇规模

▶ 人口规模

到2035年：



全镇常住城镇人口：**7000人**

城镇化率：**54%**

▶ 用地规模

全镇城镇建设用地总规模55.29公顷

02

全域统筹 优化国土空间格局

- 2.1 落实三条控制线
- 2.2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 2.3 农业生产格局
- 2.4 生态安全格局

落实三条控制线

落实生态保护红线

全镇落实生态保护红线1368.95公顷，**生态保护红线**内原则上按照禁止开发区域进行管理，严格禁止开发性、建设性活动，除国家重大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严格保护永久基本农田

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903.56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严格按照《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实施管控，坚决防止永久基本农田“非农化”、“非粮化”，确保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布局更集中。

加强城镇开发边界管理

全镇城镇集中建设区面积55.29公顷，**城镇开发边界**内建设，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城镇开发边界外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不得设立各类开发区，严格控制政府投资的城镇基础设施资金进入。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构建“一心两轴，一屏三区”的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总体格局

一心

镇区综合服务中心，强化镇区经济、产业的中心引领作用。

两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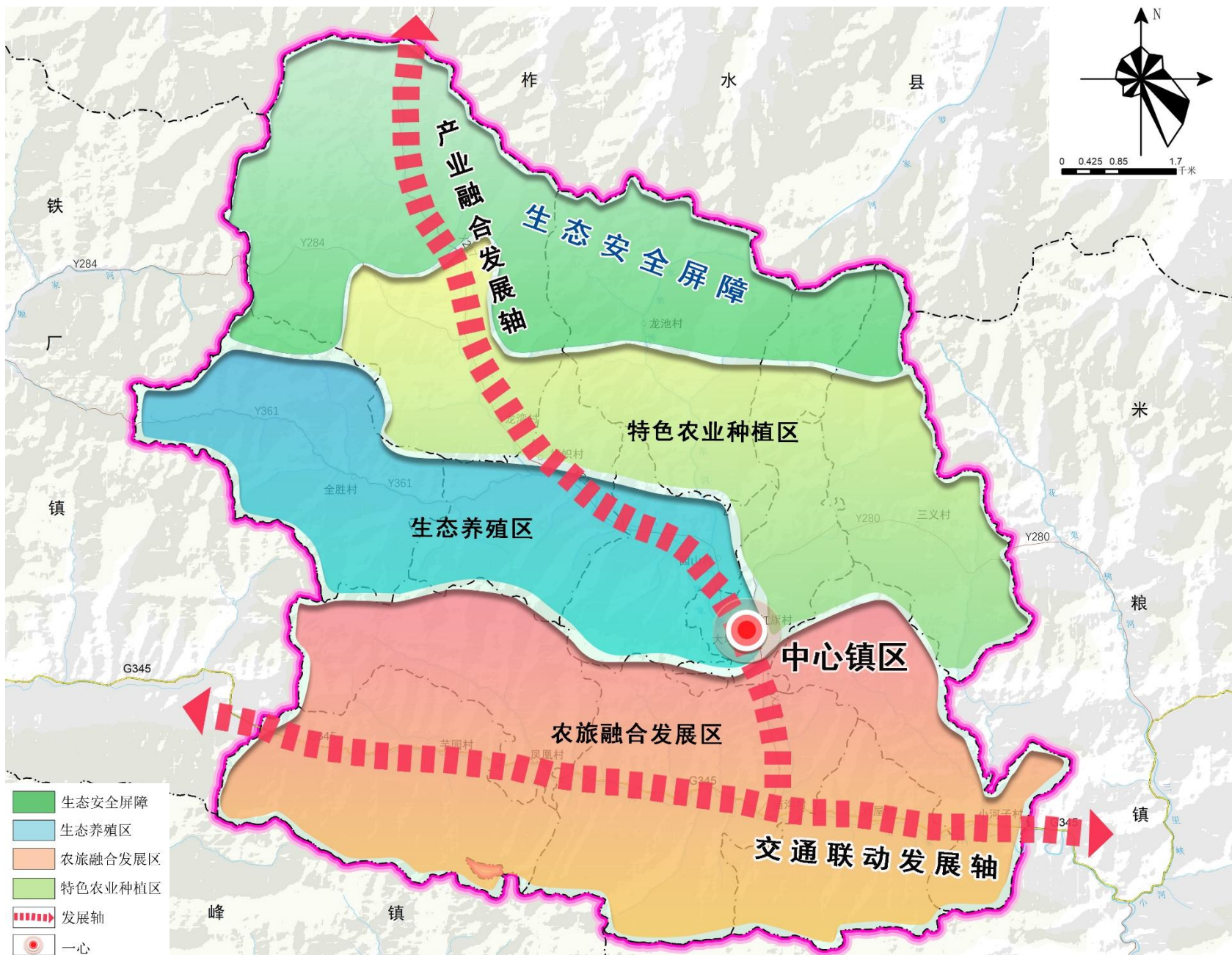
东西向交通联动发展轴和南北向产业融合发展轴。东西交通联动发展轴是镇域重要的经济产业走廊和对外联系通道；南北向产业融合发展轴有机串联沿线镇村，带动产业融合发展。

一屏

北部生态安全屏障。以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改善水源涵养为重点。

三区

东部特色农业种植区、西部生态养殖区、南部农旅融合发展区



农业生产格局

形成“两带三区多基地”的农业生产格局

两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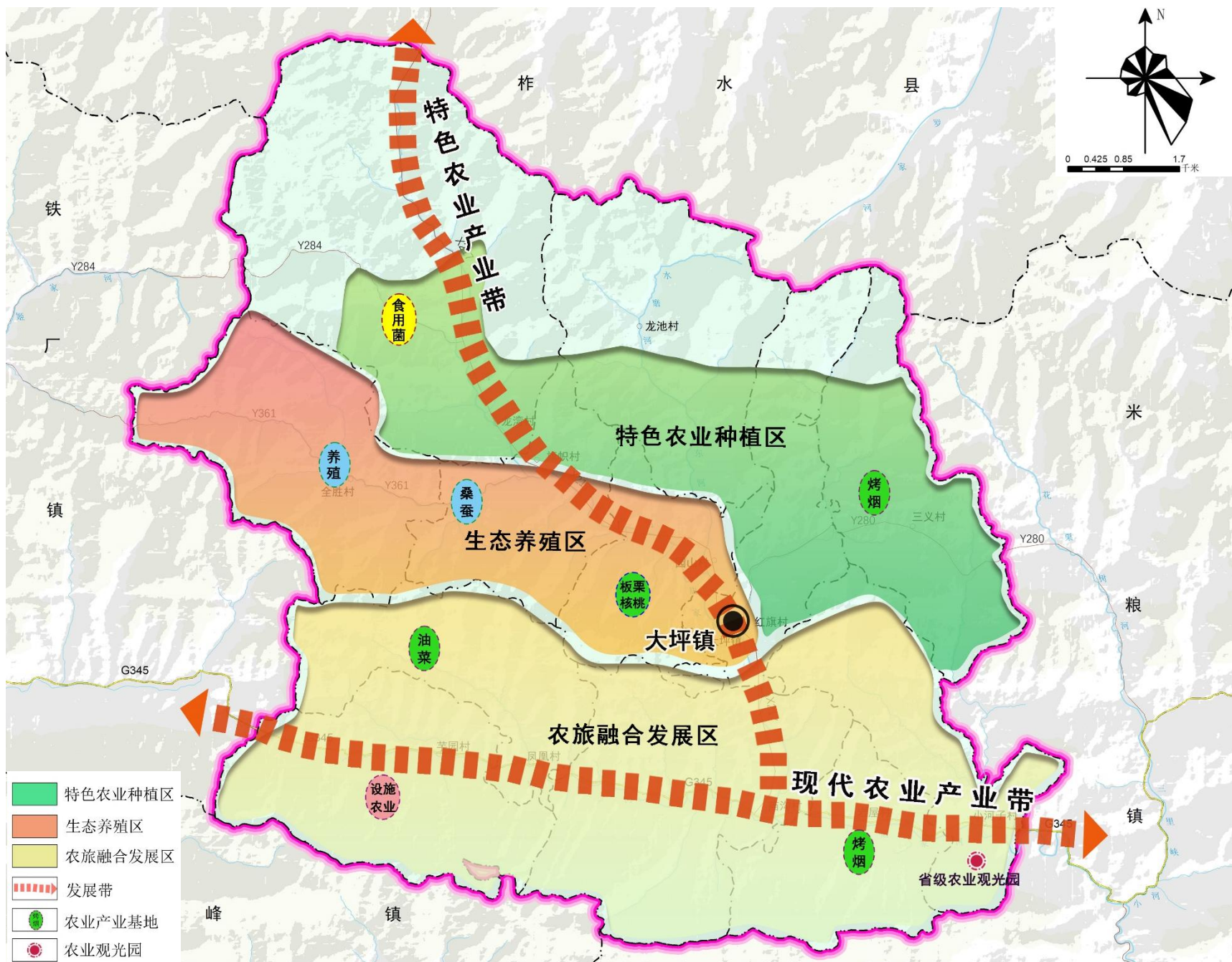
东西向现代农业产业带
南北向特色农业产业带

三区

东部特色农业种植区
西部生态养殖区
南部农旅融合发展区

多基地

多个种植、养殖示范基地



生态安全格局

构建“一屏、三廊”的生态安全格局

一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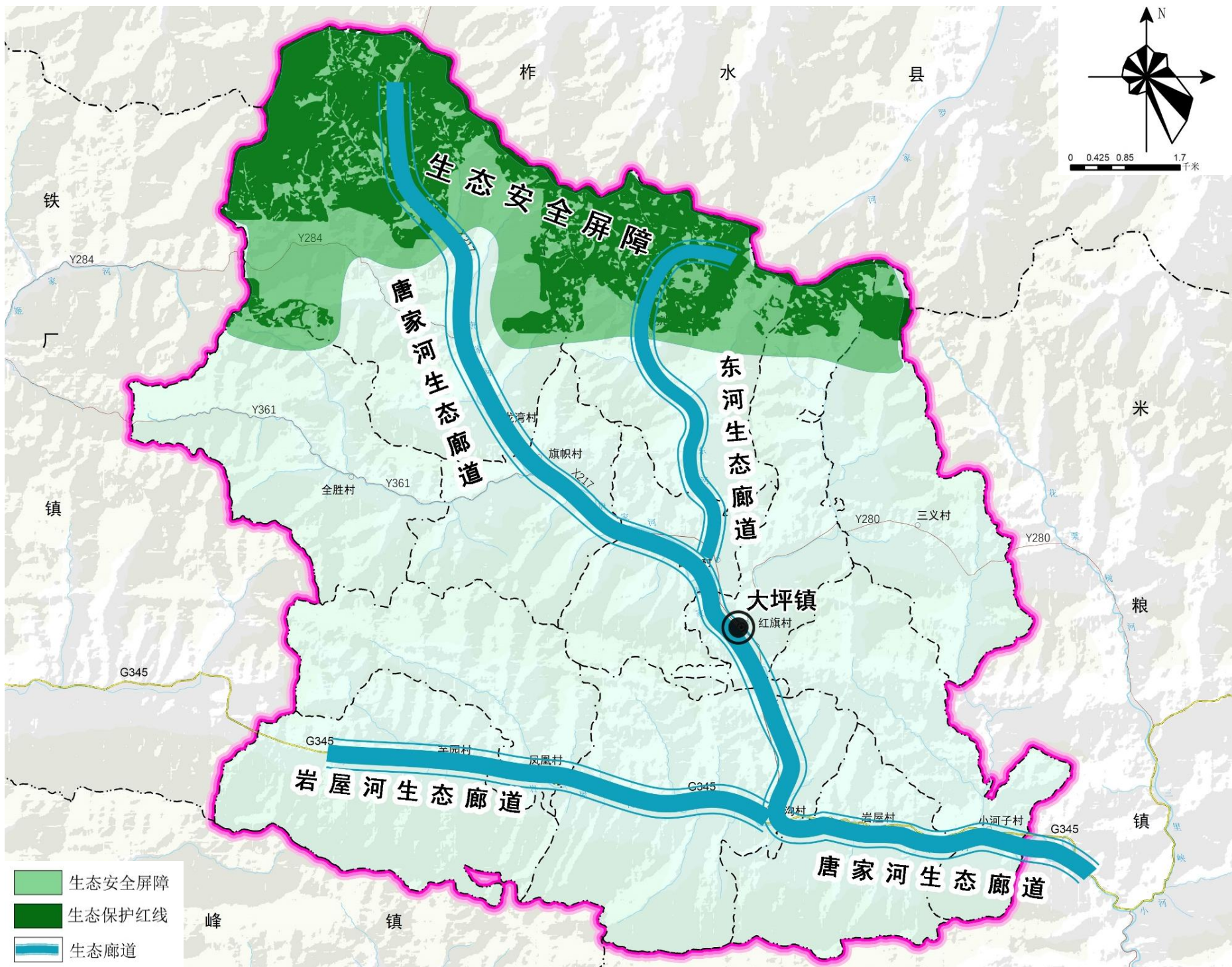
北部生态安全屏障

三廊

唐家河生态廊道

岩屋河生态廊道

东河生态廊道



03

城乡融合 促进乡村振兴发展

- 3.1 优化镇村体系结构
- 3.2 加强村庄发展指引
- 3.3 强化历史文化保护

优化镇村体系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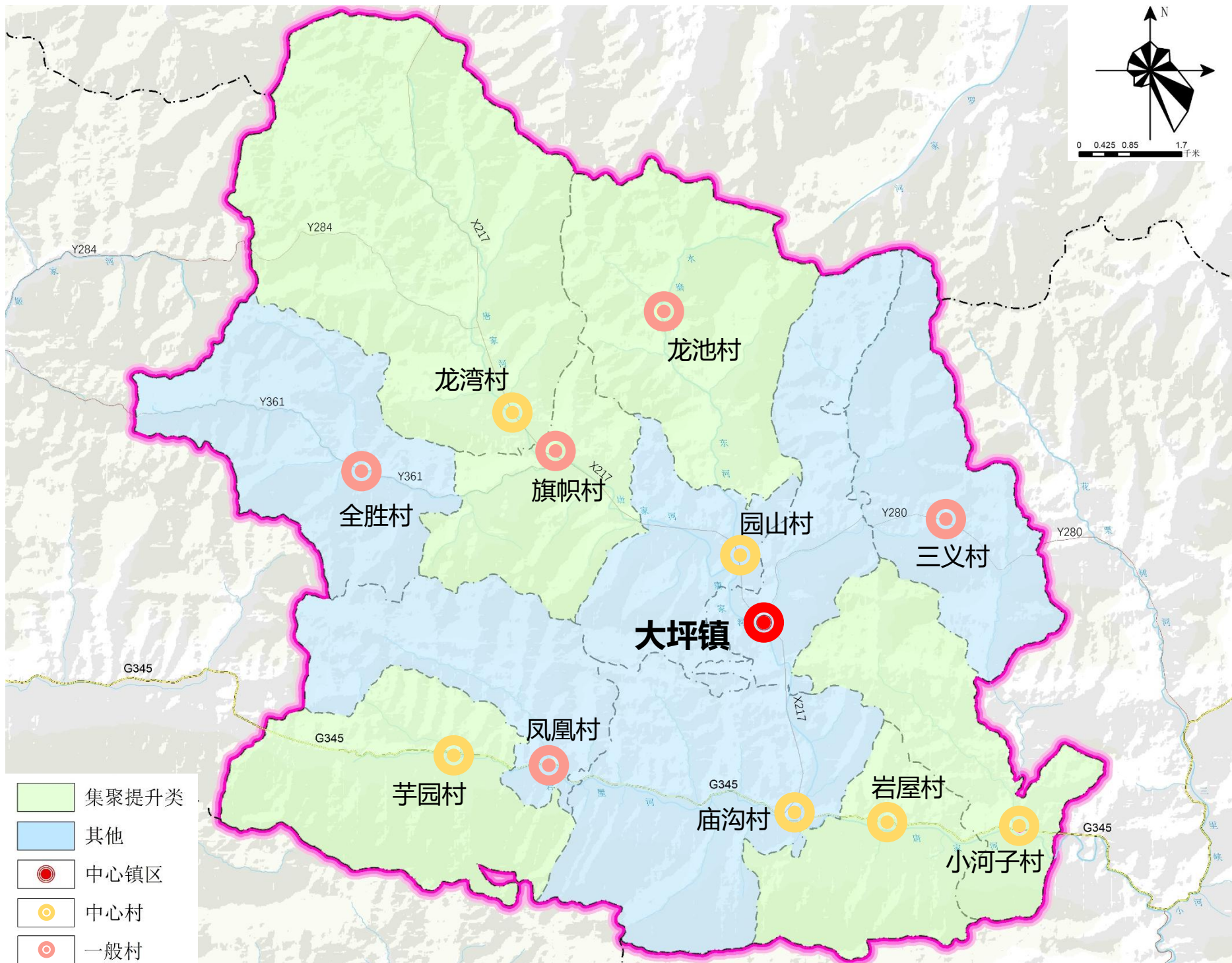
构建“镇区-中心村-一般村”三级镇村体系结构

镇区	中心村	一般村
红旗村	芋园村、庙沟村、园山村、岩屋村、小河子村、龙湾村	龙池村、旗帜村、全胜村、三义村、凤凰村

加强村庄发展指引

集聚提升类：小河子村、龙湾村、岩屋村、芋园村、龙池村、旗帜村

其他类：凤凰村、全胜村、三义村、庙沟村、红旗村、园山村



强化历史文化保护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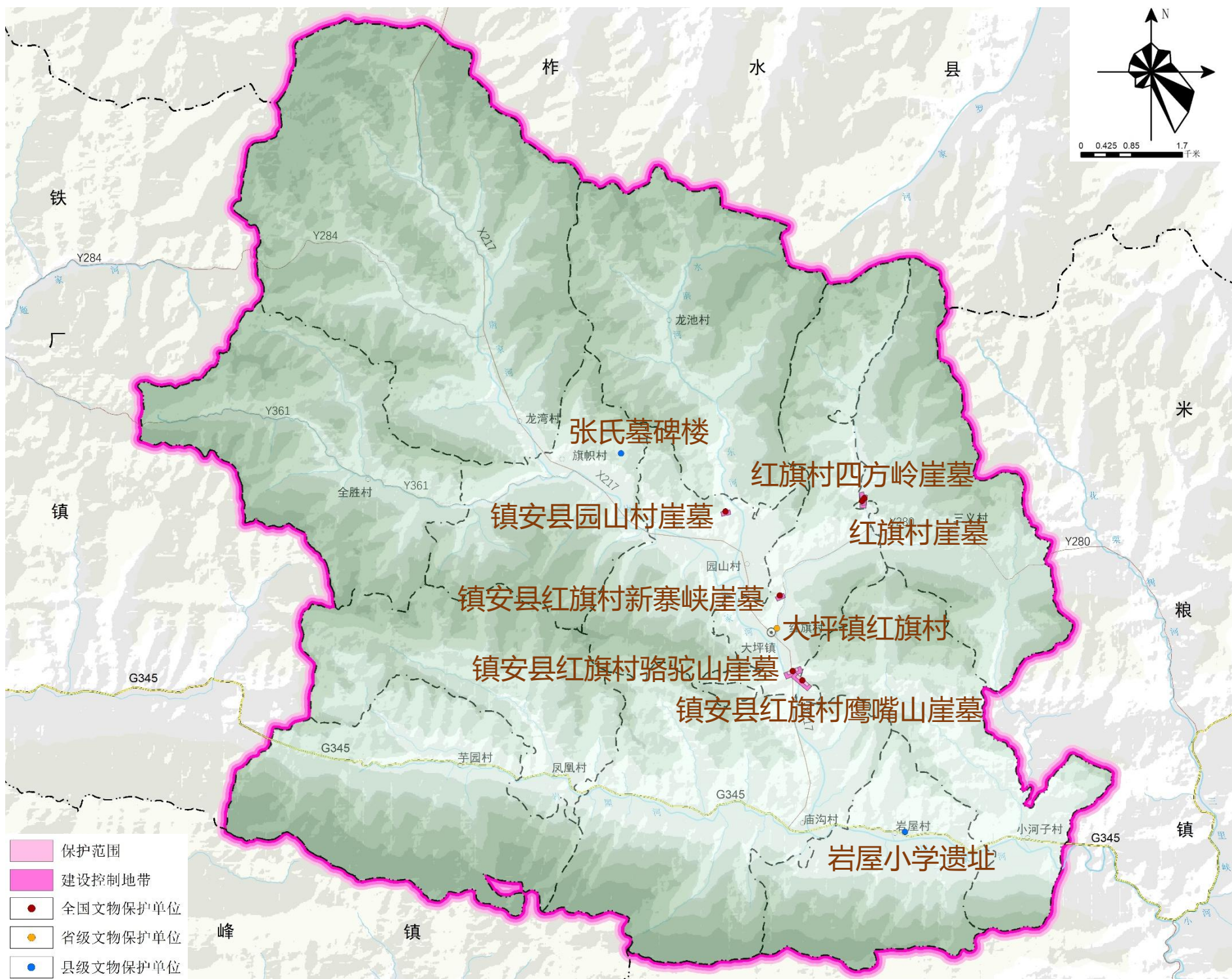
镇安崖墓群
(包含崖墓6个)

省级传统村落

大坪镇红旗村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岩屋小学遗址
张氏墓碑楼



04

全域治理 推进全要素整治修复

- 4.1 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 4.2 推进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实施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 农用地综合整治

高标准农田建设

加快中低产田改造，开展坡改梯等工程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高耕地质量。规划至2035年，全镇建成高标准农田869.36公顷。



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加大耕地后备资源整治力度，采取先进工程技术，增加有效耕地面积。



➤ 建设用地综合整治

农村建设用地整理

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整治，充分利用增减挂钩政策，有序推动农村废弃宅基地、工矿废弃地等闲置建设用地拆旧复垦；规划至2035年，整治农村建设用地13.67公顷。

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

深入实施城中村、旧厂矿、废弃用地等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规划到2035年，盘活存量低效用地0.14公顷。

推进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湿地生态修复

开展栖息地恢复、修复和重建工程，恢复生物栖息环境，提升河流湿地生态功能

森林生态修复

开展森林抚育、退化林草修复改造，提升森林蓄积量和林分质量，增强森林生态系统稳定性

水土流失修复

开展小流域综合整治、水土流失防治，推进坡改梯工程建设，有效防范水土流失

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

以提升水生态和流域水环境为重点，系统开展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改善区域水环境

矿区生态修复

统筹推进历史遗留矿山和生产矿山的生态保护修复，恢复和提升矿区生态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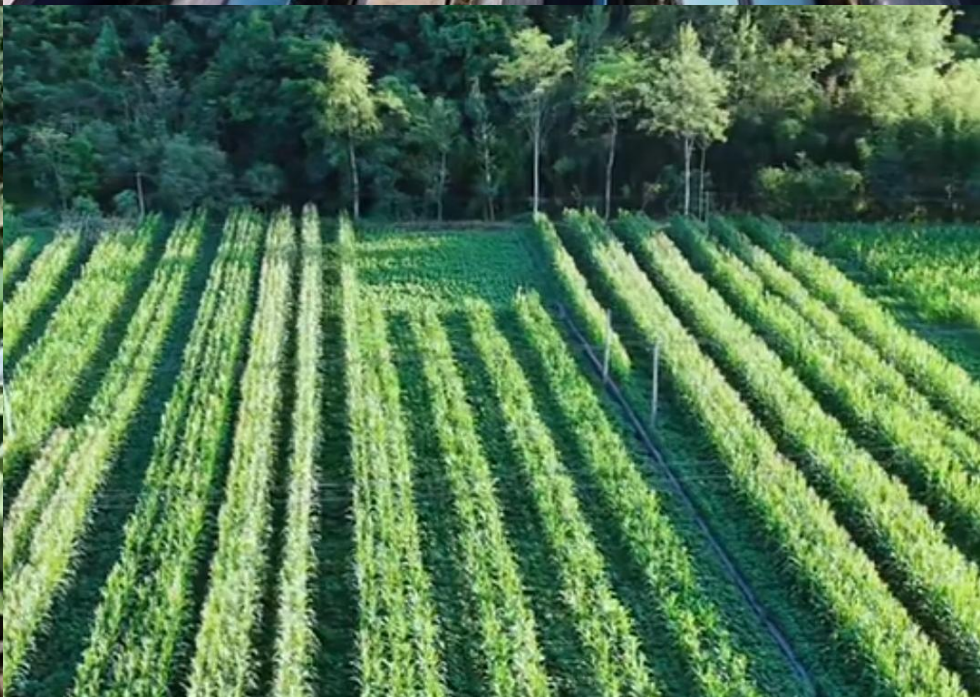
05

品质提升 打造宜居城镇空间

- 5.1 明确城镇发展性质
- 5.2 优化用地空间布局

明确城镇发展性质

融绿色农产品加工、展销、物流仓储为一体的
现代农业示范镇



优化用地空间布局

形成“一心、一轴、两区”的镇区空间结构

一心

镇区综合服务中心，承担行政办公、商业服务、娱乐健身、休闲游憩以及旅游集散等职能。

一轴

依托X217为形成的城镇发展轴，有机串联各功能分区。

两区

北部宜居生活区、南部综合服务区。



06

夯实基础 保障通达韧性安全

- 6.1 构建综合交通体系
- 6.2 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 6.3 夯实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构建综合交通体系

形成“一纵一横”的十字型道路交通体系

“一纵”：南北向交通要道X217

“一横”：东西向交通干道G345



公路系统

规划G345国道大坪镇境内全线改建，国道采用二级公路技术标准；县道X217连通凤凰镇金凤村（接S519）—大坪镇庙沟村（接G345），规划采用四级公路技术标准进行提升改造，路基宽度4.5米，路面宽度4.0米。



交通场站设施

客运设施：规划将镇区新增汽车客运站，按四到五级站标准进行建设，镇域各村庄设置招呼站。

停车设施：规划结合客运站、广场新建社会停车场2处，其中镇区1处，旗帜村1处。



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按照 **镇区—中心村—基层村** 三个等级标准，提出相应公共服务设施的设置要求，建设三级公共服务体系，打造镇村服务圈，全面实现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

- 提升镇中学、重点建设镇小学，加强乡村完全小学管理、构建基层幼儿教育体系
- 增加优质医疗设施供给，不断丰富康养类设施类型
- 补齐高等级文化服务设施配置，引导向乡村地区延伸覆盖
- 强化绿色体育运动设施建设，引领健康活力时尚生活新模式
- 健全社会福利保障设施，实现老有所养、弱有所扶、残有所依

夯实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健全城乡一体化供水体系



推进绿色环卫设施建设



提高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水平



加大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完善城乡电力设施布局



推动光伏电站建设

07

完善机制 提升空间治理效能

- 7.1 建立规划传导体系
- 7.2 完善实施保障措施
- 7.3 明确近期行动计划

建立规划传导体系



完善实施保障措施



强化规划传导



加强规划实施监督



实施用途管制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
“一张图”



制定近期建设计划



完善规划政策保障

明确近期行动计划



综合交通道路提升项目

G345镇安界河至铁厂公路、大坪镇旗帜村张家坪—铁厂镇姬家河村八善沟口公路...

重大产业建设项目

大坪镇寨湾产业园建设项目、雨露生态农业产业园...



能源安全与水利设施

大坪35千伏变电站、甘肃-浙江800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镇安段)...

旅游康养娱乐游憩项目

大坪镇园山村农旅融合休闲观光园区、云隐山居生态康养项目...



民生建设工程

救灾搬迁工程建设项目、卫生健康服务提升工程...

一、公示时间

2024年10月31日 -2024年11月29日

二、公示渠道

镇安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zazf.gov.cn/>

三、公示意见收集途径

电子邮箱：393129055@qq.com

电 话：5322791 15891376081 13992419245

邮寄地址：镇安县永安路41号（镇安县自然资源局收）

请在邮件标题或信封封面上标注“大坪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见建议”

注：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涉及版权问题，请联系我们，我们会及时审核处理。本规划所有数据内容以最终批复为准。